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15年3月9日至20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
“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
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
的后续行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
由联盟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分发。

* 本陈述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陈述

我们，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由联盟（联盟），值此成立一百周年纪念日，呼吁为重新引起对和平的关注采取大胆举措。我们将于 2015 年 4 月在海牙召开具有历史意义的 100 周年和“妇女有权停止战争”会议，探讨造成冲突的根本原因和实现以正义、平等和非军事化为基础的可持续和平的战略。

军事化和军国主义文化是阻碍和平的双刃剑：一方面，它们使暴力加剧；另一方面，它们攫取得来不易的和平果实。作为一种思维方式和权力体制，军国主义指示使用暴力，而不是进行包容性对话。冲突和军事化以不同的方式不成比例地影响着妇女和女童。作为军国主义的一个方面，军事开支达 1.7 万亿美元，始终处于失控状态。这相当于联合国 600 多年的核心年度预算额。作为军国主义的另一个方面，兵工业继续从战争中获利。全世界 74% 的武器来自以下六个国家：美国、俄罗斯、德国、英国、中国和法国。我们绝不能对此表示沉默或置之不理。这种对军事开支和武器生产的重视无助于我们走上孜孜以求的和平文化道路。

由于社会把男性和女性塑造成对比鲜明的、不平等的形象，并把性别特征限定为暴力的男性气概和顺从的女性气质，普遍的父权制——或妇女在国家、社区和家庭里对男性的从属地位——得以延续下来。国家和非国家行为者，特别是激进团体，对意识形态和宗教的利用进一步加强了父权制传统并导致对妇女和女童的剥削。除非平等、尊严和尊重原则取代父权制，否则不可能实现真正和持久的和平。

联盟强调我们的成员和伙伴，从叙利亚到巴勒斯坦，从刚果民主共和国到墨西哥，在国家环境下所面临挑战的复杂性和广泛性。

今天，在许多环境下，经济利益和国际武器贸易仍在继续刺激大规模屠杀平民。在叙利亚，国家和国际社会未能保护平民，同时一些国家继续通过不负责任地出售武器获取利润。这种做法蓄意刺激了冲突，同时直接影响到平民，包括妇女和女童，使她们不成比例地面临冲突、流离失所和暴力带来的破坏性后果。

在巴勒斯坦，系统性的暴力、破坏、封锁和占领已经导致成千上万的妇女儿童死亡和流离失所。而且，据报道，最近发生在加沙的袭击平民事件涉及到国际禁止武器的使用。数十年来，联盟一直站在声援巴勒斯坦妇女的立场上。为确保该地区走向和平的道路，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保护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

传统习俗使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增加，冲突则使之进一步加剧。例如，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妇女始终面临冲突和冲突后形势的影响，包括广泛的性暴力、疾病和流离失所，妇女人权捍卫者经常因为其政治活动而面临威胁。

有罪不罚、经济不平等和腐败始终影响着妇女权利和社区。例如，在哥伦比亚，政府、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和其他武装团伙之间的冲突导致对妇女的性暴力——特别是强奸——被普遍用作战争工具，并导致数百万平民被杀害或流离失所。在墨西哥，由于采用一项以运用武力和军事化为基础的战略，经常针对有组织犯罪发起所谓的战争，这就使得高度的不稳定和暴力始终存在。

武装冲突不仅会给物质、社会和人力资本带来不利影响，而且导致对自然环境的大规模破坏，从而减少了可持续发展的可利用资源和机会。阿富汗、黎巴嫩、索马里和其他国家的冲突与大规模毁林、土地退化、资源短缺以及水和空气污染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所有这些都增加了社会的脆弱性，使社会在长期影响下持续遭受损失。

非军事化不仅被认为处于冲突中的国家应走的道路。在澳大利亚，妇女活动分子通过与政府合作，证明鉴于所有国家都参与了全球武器贸易，并错误地把军事行为与人道主义目的混为一谈，非军事化对于非冲突环境同样具有重要意义。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和自由联盟向妇女地位委员会和国际社会提出以下建议：

- 减少军事开支并促进全面执行将性别平等与呼吁控制过度军事开支联系起来起来的《北京行动纲要》关切领域 E，以及呼吁尽量减少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之消耗于军备的《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六条。
- 通过制定经济、环境、政治和社会公正方案，优先重点考虑防止冲突和致力于和平。可以通过确定优先顺序、支持以及非政府组织的资助及其努力实现这一点，包括防止性和性别暴力、有保障的司法救助以及加强和平文化。
- 确保并支持妇女全面和平等参与所有和平谈判和进程。根据第 1325 号决议的指示，迫切需要增加安全改革进程和裁军活动中所有部门的妇女代表人数。联盟敦促各会员国拒绝支持任何没有妇女作为合法谈判代表参与其中的和平谈判。
- 保护妇女的人权并促进全面履行所有义务。我们要求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特别是通过《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联盟还呼吁全面执行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所有安理会决议。
- 承诺在关于可持续发展的融资方案谈判期间，从可持续发展筹资问题到 2015 年后首脑会议，妇女在获得财政和其他实施手段方面享有平等发言权，平等获取权和平等分享权。联盟还呼吁各国政府确保制定一系列具体和相关的实施手段目标，以全面实现关于性别平等的目标 5，并承诺“为妇女权利组织筹资”。

- 停止固有性地侵犯国内外人权的军售活动，并有效加强和执行《武器贸易条约》，包括第 7 条第 4 款，其要求风险评估和条约的执行考虑到武器贸易对性别暴力持续存在的影响。
- 实现裁军并加强和执行裁军协议，包括：《管制火器议定书》、《小武器行动纲领》以及《执法人员使用武力和火器的基本原则》。这应当包括通过确保对努力情况进行监测和评估的行动计划将性别公平纳入决策机构，努力加强性别平等、和平和安全（第 1325 号和第 1820 号决议），吸收性别专家，为妇女参与进程做好必要安排，以及编制按性别分列的关于小武器供应、管理、使用及影响的数据。
- 整合人权、妇女和平与安全以及裁军框架和机制，从而使预防能够更加有效地发挥作用。加强为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进行的努力，并在所有任务中改善性别平等和妇女权利。

在联盟成立一个世纪之后，妇女第一次聚集在海牙，抗议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及对妇女声音的排斥，妇女和平运动和联盟呼吁进行渐进的安全分析，并力求建立关于如何停止和防止战争的引人注目的新方法，制定永久和平的原则。

尽管妇女受到压迫，我们并非无能为力。尽管妇女受到钳制，我们并非不能发声。我们要动员起来，防止战争，重振和平运动，释放和平潜力。
